

广西中国-东盟文化艺术交流促进会 广西民族管弦乐学会

2020 中国-东盟青少年乐器演奏日 比赛章程

一、活动目的

广西首府南宁已成为中国与东盟各国合作的中心城市和领头羊，作为中国与东盟合作贸易的窗口和前沿阵地，中国通往东盟的桥头堡；为了贯彻国家“一带一路”和“中国-东盟”指示精神，配合构建全面东盟的国际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开放发展的战略支点，促进中国和东盟各国儿童之间的友好往来。以“中国-东盟青少年乐器演奏日”为契机，搭建各国各地区的文化艺术交流平台；为国内外文化融合创新疏通渠道，为展示青少年在乐器演奏水平提高提供艺术平台，为推动了中华文化走出去提供新的途径。

二、活动时间地点

1. 活动时间：2020 年 10 月 2 日-4 日
2. 活动地点：中国·南宁
3. 活动场地：广西文化艺术中心·多功能厅

三、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主办单位 广西中国-东盟文化艺术交流促进会

广西民族管弦乐学会

承办单位 广西南宁沃兰达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欧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西骏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 广西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广西文化艺术中心）

四、活动概述

采用现场比赛的办法，由组委会指定专家现场评选。

1、参赛对象和组别：

①参赛选手：凡年龄在 17 岁以下（含 17 岁）的幼儿园、小学、中学在校学生均可参赛，不含艺术院校音乐专业的同龄在校学生。

②分组：儿童组 A 组：5-7 岁；儿童组 B 组：8-10 岁； 儿童组 C 组：11-13 岁； 少年组：14-17 岁。

2、参赛乐器及形式：

①参赛乐器：钢琴、西洋乐器、民族乐器、打击乐等乐器；（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电吉他、古典吉他、电子琴、电子合成器、木管组、铜管组、口琴、手风琴、二胡、板胡、琵琶、月琴、柳琴、扬琴、木琴、古筝、笛子、中阮、马头琴。）

注：钢琴、古筝、架子鼓由组委会提供，其他乐器自备（齐/重/合奏节目乐器自备）

②演奏形式：独奏，重奏（2-4 人）、齐奏（5-8 人），合奏（9

人以上)。

③参赛作品范围：

A、已公开发表的优秀器乐相关专业作品。

B、具有一定艺术水准的原创作品，或改编的中外名曲。

C、自己创作的民族器乐作品。

3、赛事规定及收费标准：

①比赛采用现场比赛的办法，在广西文化艺术中心举行，由大赛组委会指定专家现场评选。

②伴奏文件自备，伴奏音响设备承办单位提供。

③比赛节目时间不超过 4 分钟，超时部分不影响评分。

④参赛选手要求提前 1 个小时到比赛现场签到，逾期不到者作弃权处理，不予退费。

⑤参赛选手的参赛排序由大赛组委会根据各分赛区的比赛情况具体统一安排。

⑥报名时需注明作品的名称、出处和创作者及参赛选手所在培训机构（或指导老师），并注明是否为原创节目。

⑦评分标准另列。

五、收费标准

①独奏： 580 元/人；

②重奏(2-4人)、齐奏(5-8人): 380元/人;

③合奏(9人以上): 280元/人。

六、奖项设置:

金奖:(若干名) 银奖:(若干名) 铜奖:(若干名)

优秀指导老师:(若干名)

获银奖以上选手可以获得赴广州著名交响乐团、著名民乐团进行《2021年广西乐器演奏研学旅行夏令营》活动资格(研学费用另收)。

本次乐器演奏研学夏令营活动,系给予获奖选手的奖励,由著名演奏家和教育专家给予专业指导和排练。除了专业课,还安排丰富多彩的业余活动和主题工作坊,选手通过研学夏令营活动得到更高的提升。本次乐器研学夏令营活动,由组委会统一安排前往。

七、活动组织

成立中国-东盟青少年乐器演奏日组织委员会负责本次活动总体设计以及展演活动的统一组织和协调工作。组委会地址:广西南宁市新竹路12号南楼三层301室,电话:0771-5868575。与各艺术院校、培训机构合作联合组织选手参与,通过媒体宣传,面向社会招集选手。

广西中国-东盟文化艺术交流促进会



广西民族管弦乐学会



2020年8月